

河南鑫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定期报告上报信息

一、用人单位基本信息

用人单位名称	濮阳县乐意鑫家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28MA40UE575Q	
所属行业	家具制造业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规模	200套/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李林波	
在册职工人数	12人		劳务派遣工人数	/	
检测报告编号	鑫利职定【2021】049		检测任务编号	鑫利职定【2021】049	
联系人姓名	李林波	联系电话	15932162460	联系邮箱	/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地理位置 1	河南省	濮阳市	濮阳 区/县	文留镇	文北工业园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地理位置 2	/	/	/区/县	/	/
备注	同一定期检测任务有多个工作场所地理位置的需分别列出。				

二、检测任务的承担机构、开展工作的时间和参与的技术人员情况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名称	河南鑫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现场调查	时间	2021. 05. 23
	参与人员名单	李川、滕翔
	用人单位陪同人名单	李林波
现场采样/测量	时间	2021. 5. 30
	参与人员名单	李合青、谢晓亚、郭一豪、李川
	用人单位陪同人名单	李林波
实验室检测	时间	2021. 05. 30、31
	参与人员名单	范祥丽、申超
编制检测报告	时间	2021. 7. 13
	参与人员名单	李川

三、岗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和结果判定情况

(一) 化学有害因素检测结果及判定

1. 岗位汇总检测结果及判定

总粉尘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点	C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下料车间	木工	2.0~2.1	3	打孔区	4.0~4.3	9	未超标
				电锯 1#	4.7~5.0		未超标
				电锯 2#	4.6~4.8		未超标
木磨车间	木磨工	2.4		抛砂机	4.5~4.7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下料车间、木磨车间各工种接触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呼吸性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点	C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漆打磨工	4.3	4	漆打磨区	14.0~14.3	12	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喷漆车间漆打磨工接触呼吸性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呼吸性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甲醛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采样地点	短时间接触浓度 (mg/m ³)		结果判定
		检测结果	MAC	
下料车间	拼版区	0.10~0.20	0.5	未超标
喷漆车间	底漆房	0.21~0.23	0.5	未超标
	面漆房	0.24~0.35	0.5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甲醛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

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表 5-6 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STEEL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喷漆工	<0.2	6	底漆房	<0.6	10	未超标
				面漆房	<0.6		

表 5-7 甲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STEEL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喷漆工	<0.3	50	底漆房	<1	100	未超标
				面漆房	3~15		

表 5-8 二甲苯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喷漆工	23.2~23.8	50	底漆房	78~87	100	未超标
				面漆房	17~52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喷漆车间苯、甲苯、二甲苯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表 5-9 丙烯酸浓度检测结果

车间	工种	C _{TWA} (mg/m ³)	PC-TWA (mg/m ³)	采样地点	C _{TWA} (mg/m ³)	PE (mg/m ³)	结果判定
喷漆车间	喷漆工	4.5	6	喷漆房	<3.3~4.5	18	未超标

结果分析：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喷漆车间丙烯酸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四、检测结论与建议

（一）检测报告的结论。

（1）噪声检测结论：

①个体噪声：

本次测量结果显示下料车间、木磨车间的操作工接触噪声8h等效声级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②定点噪声：

本次对各工作场所噪声测量，结果显示平刨、压刨机等处噪声较大，通过频谱分析超过85dB(A)的各工作场所主要以中、高频噪声为主，对人体伤害较大，原因是机器运转声音过大。

（2）粉尘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喷漆车间漆打磨工接触呼吸性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呼吸性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原因是工作时，物料溢散，除尘设施未及时清洗，造成除尘设施除尘效果不佳

下料车间、木磨车间各工种接触粉尘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各工作地点粉尘在最短的可分析的时间段内峰值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3）甲醛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工作地点甲醛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接触限值要求。

(4) 苯、甲苯、二甲苯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间工作场所喷漆车间苯、甲苯、二甲苯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及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5) 丙烯酸检测结论

本次检测结果显示用人单位间工作场所喷漆车间丙烯酸短时间接触最高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五、现场调查和现场采样/测量影像资料

(一) 现场采样/测量拍摄的照片。

	
定点采样	个体采样



定点采样



个体采样